证券代码:603922 证券简称:金鸿顺 公告编号:2018-071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签署相关合同。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

根据上述决议,现就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继续购买的情况

2018年11月23日,公司通过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购了"共赢利率结构2303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理财产品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2303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编号:C180U0136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4)认购规模:6,600.00万元

(5)投资及收益币:人民币

(6)产品成立日:2018年11月23日

(7)产品到期日:2019年5月14日

(8)预期年化收益率:4.09%

(9)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存在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授权使用额度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

特此公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18-087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暨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股东齐舰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以下简称"预披露公告"),董事长、总经理王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65,328,02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9.59%),计划自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5,93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78%);董事、副总经理严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8,897,25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45%),计划自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22%);副董事长齐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791,80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32%),计划自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947,95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33%)。

根据相关规定,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时间过半时,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及部分股东取消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截至该公告日,王佳女士和严立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为避免公司股价因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而可能导致的短期波动,王佳女士、严立先生决定取消前述以集中竞价方式进行减持的股份减持计划,将通过质押、质押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等形式解决个人资金需求;齐舰先生共减持两次,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060,000股。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近日收到齐舰先生发来的《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齐舰先生于2018年11月22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5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623%)。截至2018年11月22日,齐舰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共减持公司股份2,947,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3287%),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现将上述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齐舰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5月30日	24.03	710,000	0.0792%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6月22日	19.70	350,000	0.0390%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9月21日	18.98	215,800	0.0241%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9月25日	19.09	479,000	0.0534%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9月26日	18.99	444,600	0.0496%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9月27日	19.01	188,800	0.0211%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11月22日	20.04	559,000	0.0623%
	合 计	-	-	2,947,200	0.3287%

齐舰先生上述减持的公司股份来源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定向发行的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截至2018年11月22日,齐舰先生按照预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共减持七次。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齐舰	合计持有股份	11,791,805	1.3150%	8,844,605	0.986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947,951	0.3288%	751	0.00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8,843,854	0.9863%	8,843,854	0.9863%

(注:表中所有比例数值保留至小数点后4位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的尾数有不符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股份减持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截至目前,齐舰先生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所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

3、齐舰先生未做过关于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

4、前述股东近期暂无新的减持计划。

三、备查文件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600706 证券简称:曲江文旅 编号:临2018-041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18年11月22日,西安曲江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旅游投资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数量448,700股,增持金额5,214,012.00元,增持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5%。

● 2018年6月25日至2018年11月22日期间,旅游投资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1,795,100股,累计增持金额20,964,687.01元,累计增持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名称:旅游投资集团

2、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在本次增持前,旅游投资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94,079,63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2.41%。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股份的目的:旅游投资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2、增持股份的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A 股

3、增持股份的数量: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计划累计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1.5%,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0%。

4、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未设置价格区间,旅游投资集团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5、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公司2018年6月21日披露的《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编号:临2018-022)之日起6个月内。

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6、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资金来源为旅游投资集团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出现上述风险,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公司于2018年11月23日收到控股股东旅游投资集团《关于增持曲江文旅股份事宜的通知》,2018年11月22日,旅游投资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数量448,700股,增持金额5,214,012.00元,增持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5%。

2018年6月25日至2018年11月22日期间,旅游投资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1,795,100股,累计增持金额20,964,687.01元,累计增持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

五、其他说明

1、旅游投资集团在增持期间及上述增持计划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2、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旅游投资集团本次增持不会触发要约收购的情形。

4、旅游投资集团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5、公司将持续关注旅游投资集团增持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706 证券简称:曲江文旅 编号:临2018-042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同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控股子公司西安曲江智造文化旅游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江智造)于2018年11月22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系统)《关于同意西安曲江智造文化旅游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3834号),股转系统同意曲江智造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方式为集合竞价转让。

曲江智造申请挂牌时股东人数未超过 200 人,按规定中国证监会豁免核准曲江智造股票公开转让,曲江智造挂牌后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

曲江智造将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挂牌手续,并按照上述函件要求向辖区证监局报备。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06 证券简称:远东传动 公告编号:2018—035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公开拍卖老厂区资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远东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出售老厂区资产的议案》。具体公告详见2018年8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老厂区资产的公告》。

2、本次交易采用公开挂牌竞价方式,不存在关联交易。

3、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拍卖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4、公司委托河南天瑞拍卖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18日将上述资产进行了公开拍卖,根据《拍卖成交确认书》确认竞拍产生的最终买受人为许昌科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交价格为6400.00万元。

二、交易对方情况

买受人:许昌科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汇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7月 27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葛子义。

注册地址: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万象路中段。

主要经营范围包括: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室内外装修装饰工程设计、施工;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施工;房屋拆除服务。

三、交易标的情况

1、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位于许昌市建安区尚集镇的老厂区土地使用权、房屋及建筑物以及部分闲置设备。

2、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及其他权利负担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其他情况。

3、交易标的资产评估情况: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资格的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相关资产进行了评估,并于2018年8月2日出具了中天华资评报字【2018】第1386号资产评估报告。资产评估结果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非流动资产	681.96	6,271.95	5,589.99	819.69
其中:固定资产	159.05	1,030.17	871.12	547.70
无形资产	522.91	5,241.78	4,718.87	902.42
资产总计	681.96	6,271.95	5,589.99	819.69

四、转让合同的主要内容

转让方(下称甲方):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下称乙方):许昌科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转让标的

甲方老厂区土地使用权、地上房产及附属物等资产(详见《中天华资评报字[2018]第1386号评估报告》)评估项目明细。

二、交易形式

以公开竞价的形式竞得。

三、转让价款及支付

根据公开竞价结果,甲方将本合同项下转让标的资产以人民币64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乙方。乙方已于2018年11月22日前以转账的形式将全部成交价款结清。

四、标的交接

甲乙双方定于2018年11月23日在老厂区依据《中天华资评报字[2018]第1386号评估报告》中的评估范围完成标的资产交接。

五、甲乙双方的声明与承诺

(一)甲方的声明和承诺

1、甲方对于本合同项下的转让标的拥有合法、有效和完整的处分权。

2、甲方为签订本合同之目的,向乙方及拍卖公司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

(二)乙方的声明和承诺

1、乙方受让本合同项下转让标的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违反相关产业政策。

2、乙方为签订本合同之目的,向甲方及拍卖公司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

3、乙方已完全知悉和了解《中天华资评报字[2018]第1386号评估报告》的内容,知悉转让标的的现状和产权情况。

五、涉及拍卖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债务重组等情况。拍卖资产所得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等。

六、拍卖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开拍卖资产可以增加公司的收益,不会损害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对公司的独立性亦无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

1、公司四届七次董事会决议;

2、评估报告;

3、转让合同;

特此公告。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198 证券简称:嘉应制药 公告编号:2018-087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嘉应制药,股票代码:002198)自2018年2月22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原预计于2018年5月22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重组方案和细节尚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经审慎评估,公司预计无法于原计划时间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为保证公司股票的流通性,充分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5月22日开市起复牌。

有关上述情况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为贵州百年广告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贵州百年")持有的贵阳德昌祥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昌祥")股权。标的资产实际控股股东为贵州百年,其中吴克枚持有贵州百年100%的股权,系贵州百年实际控制人。吴克枚为公司的无关联第三方,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方式,具体交易方案仍在谨慎探讨中,尚未最终确定,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已与德昌祥签订意向协议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涉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18年5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公告编号:2018-039)。

二、复牌后重大资产重组主要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仍在有序通过实地走访、资料查阅等方式进行持续的现场尽职调查,推进标的资产的内部整合,尽快完成瑕疵资产调整剥离工作,确保本次交易的核心资产权属明晰、运营规范。同时,公司已与德昌祥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先行在业务上展开合作,就药品研发、市场、销售等环节开展全方位合作。

公司与相关各方均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继续深入论证重组方案涉及的相关事项,待公司完成尽调、审计、评估后,将与交易对方就本次具体合作细节进行商讨,形成正式收购协议。公司董事会将会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每十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最终方案尚未确定,存在变更或终止的可能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18-138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11月22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18-12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18年10月31日)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即2018年11月22日)登记在册的前10名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18 年10 月31日)登记在册的前10 名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金华市巴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98,625,280	20.30
2	娄底中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4,000,000	14.72
3	施延军	140,154,880	14.33
4	施雄飚	41,640,000	4.26
5	南京高科新创投资有限公司	27,555,514	2.82
6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英大信托-尊赢ZY-00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6,279,480	2.69
7	薛长煌	23,328,000	2.38
8	张宇	10,254,496	1.05
9	张旭	9,792,900	1.00
10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潜龙1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062,669	0.72

二、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8 年11月22日)登记在册的前10名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金华市巴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98,625,280	20.30
2	娄底中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4,000,000	14.72
3	施延军	140,154,880	14.33
4	施雄飚	41,640,000	4.26
5	南京高科新创投资有限公司	27,555,514	2.82
6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英大信托-尊赢ZY-00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6,279,480	2.69
7	薛长煌	23,328,000	2.38
8	张宇	10,254,496	1.05
9	张旭	9,792,900	1.00
10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潜龙1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062,669	0.72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2018-080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理财产品受托方:银行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2,300万元

●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年

●截至本公告日,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5,500万元。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宝通")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现金管理金额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6,000万元),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0)。

公司控股子公司恒宝通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恒宝通拟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投资额度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6,000万元),资金可以滚动投资,在上述投资额度内,投资产品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但再投资的金额包括在上述额度内,即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投资期限自恒宝通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具体详见恒宝通于2018年8月20日、2018年9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8-036) 和《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8-042)。

一、恒宝通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2018年9月至今,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恒宝通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及有关进展公告详见恒宝通持续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以及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陆续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62、临2018-063、2018-064、2018-072、2018-073)。

1、前次购买已到期理财产品及其赎回情况

2018年11月7日,恒宝通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了金额为1,300万元的产品代码为83372128的兴业银行"15天封闭式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产品,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类,到期日为2018年11月21日。恒宝通已于2018年11月21日赎回上述到期理财产品本金1,300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16,294.52元。

2、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关联关系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5天封闭式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	1,200.00	2018-11-22	2018-12-07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5%	闲置自有资金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1天封闭式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	1,100.00	2018-11-22	2018-12-13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0%	闲置自有资金	否
合计	-	2,300.00	-	-	-	-	-	-

3、已购买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关联关系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开放型92天人民币产品	1,500.00	2018-09-07	2018-12-08	开放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4.05%	闲置自有资金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企金结构性存款30天封闭式产品	500.00	2018-10-26	2018-11-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0%	闲置自有资金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1天封闭式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	1,200.00	2018-11-07	2018-11-28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0%	闲置自有资金	否
合计	-	3,200.00	-	-	-	-	-	-

二、投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公司控制措施

1、投资目的及对控股子公司的影响

由于投资产品的利率远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进行现金管理具有明显的收益性。恒宝通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恒宝通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能提高恒宝通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恒宝通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恒宝通公司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资金仅限于闲置自有资金,所购买的为短期保本型投资产品,不影响其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需要。

2、投资风险

(1)尽管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属于风险较低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恒宝通公司根据金融市场的变化及自身资金需要变化会进行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现金管理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3、风险控制措施

(1)恒宝通公司选择的投资产品为短期保本型产品。

(2)恒宝通公司经营层需事前评估投资风险,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且产品发行主体需提供保本承诺。

(3)恒宝通公司规定必须以恒宝通公司名义设立现金管理业务的账户,不得使用他人账户进行操作现金管理业务;

(4)恒宝通公司及时分析和跟踪暂时闲置资金所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和净值变动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2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截至本公告日,恒宝通累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5,500万元。

五、备查文件

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2018-079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理财产品受托方:银行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3.3亿元

●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产品的余额为人民币12.3亿元。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八届二十二次监事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于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继续使用不超过13.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现金管理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69)。

一、购买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实施情况

2018年11月至今,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及有关进展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8-078。

1、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2018年11月22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3亿元,向交通银行福建省分行购买了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①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92天

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③认购金额:3.3亿元

④起始日:2018年11月22日

⑤到期日:2019 年2月22日

⑥产品期限:92天

⑦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45%

(2)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交通银行福建省分行无关联关系。

2、已购买未到期理财产品(含结构性存款)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关联交易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2018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	35,000.00	2018-11-21	2019-02-21	保证收益型	4.20%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18-11-20	2019-02-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4.45%	否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	厦门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18-11-21	2019-02-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	否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如意宝"RY180144期机构理财产品	10,000.00	2018-11-21	2019-02-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5%	否
合计	/	90,000.00	/	/	/	/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经营层需事前评估投资风险,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且产品发行主体需提供保本承诺。公司经营层将跟踪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所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和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选择相适应的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费用由公司承担。公司审计室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投资,公司主动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3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产品的余额为人民币12.3亿元。

六、备查文件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福建省分行签订的理财产品合同。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985 证券简称:淮北矿业 公告编号:2018-076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11月23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淮北市人民中路276号淮北矿业会议中心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82,271,98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4.372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孙方先生主持。现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董事王圣茂先生、刘希卿先生、杨祖一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监事胡章清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邱丹先生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82,177,081	99.9946	94,900	0.0054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82,177,081	99.9946	94,900	0.0054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82,177,081	99.9946	94,900	0.0054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82,177,081	99.9946	94,900	0.0054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82,177,081	99.9946	94,900	0.0054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82,177,081	99.9946	94,900	0.0054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82,177,081	99.9946	94,900	0.0054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82,177,081	99.9946	94,900	0.0054	0	0.0000

9、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82,177,081	99.9946	94,900	0.0054	0	0.0000

10、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82,177,081	99.9946	94,900	0.0054	0	0.0000

1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规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82,177,081	99.9946	94,900	0.0054	0	0.0000

12、

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82,177,081	99.9946	94,900	0.0054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3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3.01	选举刘志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782,177,083	99.9946	是

公司独立董事费蕙蓉女士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务,刘志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接任费蕙蓉女士原担任的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2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26,725,944	99.6461	94,900	0.3539	0	0.0000
13.01	选举刘志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6,725,946	99.6461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1至12共十二项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均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13项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刘志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获得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刚、章钟锦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公司法律顾问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李刚、章钟锦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对公司提供的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审查和验证,认为: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002723 证券简称:金莱特 公告编码:2018-105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11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101)。公司将于2018年11月28日(星期三)下午 2:00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名称: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会议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28日(星期三)下午2:00分

(2)网络投票

①网络投票方式(可选择以下任意一种投票方式进行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重复投票表决,则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A、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B、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②网络投票时间

A、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18年11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B、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18年11月27日15:00至2018年11月28日15:00。

5、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21日(星期三)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8年11月21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会议表决,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7、会议召开地点:广东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21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1.00:审议《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提案2.00:审议《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提案3.00: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提案1.00、提案2.00、提案3.00均以特别决议形式表决(由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对上述议案进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

上述议案有关内容请参见2018年11月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按编码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按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1.00	审议《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身份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8年11月23日下午16: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登记时间:2018年11月22日(星期四)、11月23日(星期五)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

6、登记地点: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21号证券事务部,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7、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孟繁熙

证券事务代表 梁惠玲

联系电话:0750-3167074

传真号码:0750-3167075

8、出席会议股东的费用自理,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20分钟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有关股东身份证明文件,以便验证入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于股权登记日后3日内发布提示性公告。

2、本次会议会期2小时,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若有其他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六、备查文件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3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23",投票简称为"金莱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1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1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1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身份证号/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或回避表决
100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	审议《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00	审议《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00	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如委托人无在本授权委托书中就上述议案表明委托人的表决意见的,则委托人在此确认:委托人对受托人在此次年度股东会上代表委托人行使表决权的行为均予以确认。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